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瀋陽公用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Shenyang Public Utility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747)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H股

董事會宣佈，根據配售協議的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而配售事項已於2016年2月11日完成。配售代理已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1.19港元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成功配售合共100,896,000股配售股份。

茲提述瀋陽公用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月19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關於建議配售H股。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條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完成配售事項

董事會宣佈，根據配售協議的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而配售事項已於2016年2月11日完成。配售代理已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1.19港元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成功配售合共100,896,0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本公告日期緊隨完成配售事項後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7.61%。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承配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承配人於緊隨配售事項後概無成為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117,640,000港元，擬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對股權架構之影響

100,896,0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已發行股本約7.61%。

下表載列本公司於緊接及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前後的股權架構：

	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		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概約百分比
內資股				
深圳市金馬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00	49.00	600,000,000	45.27
其他股東	120,000,000	9.80	120,000,000	9.05
H股				
公眾股東	499,132,000	40.76	499,132,000	37.66
承配人	5,348,000	0.44	106,244,000	8.02
總計	1,224,480,000	100.00	1,325,376,000	100.00

附註： 配售股份由配售代理及分配售代理配售予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承配人於完成或配售事項後概無成為主要股東。因此，承配人持有的股份被視為由公眾人士持有。

承董事會命
瀋陽公用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敬明

中國瀋陽，2016年2月11日

在本公告發出日，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張敬明先生、鄧曉綱先生及黃鎮坤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尹宗臣先生及李玉香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銘燊先生、何慶佳先生及余關健先生。